

臺北市府公共工程中程計畫性別影響評估表

填表說明：

- 1.本表源自本市女委會發展之性別影響評估表，各機關業填寫過該表，細節詳參本府社會局建置之「性別議題專區」網站資料（<http://www.taipei.gov.tw/ct.asp?xItem=41966&CtNode=5466&mp=100033>）。
- 2.本表工程項目之選擇請以 103 年度實施先期規劃、初設或細設計之新興工程為優先。
- 3.機關填寫本表若有困難，請優先洽機關性別聯絡人協助。
- 4.本表應填寫之相關資料，請機關於中程計畫年度複評期間(每年 4-6 月)備妥，本會將於實地訪查時抽查。
- 5.本表填寫之建議事項，將作為修正本府公共工程中程計畫性別影響評估表，及爾後相關作業流程參考。

一、基本資料

工程項目名稱	水壓調查及等壓線應用作業（士林北投、民生、長興、南港供水分區）		
主責機關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計畫聯絡人姓名及職稱	周家榮（二級工程師）	電話	8733-5716
聯絡人 email	harmonic@water.gov.taipei		
機關性別聯絡人姓名及職稱	王美芳	電話	8733-5876
性別聯絡人 email	wmefa@water.gov.taipei		

二、計畫概述

問題現況分析及需求說明	本處為滿足大臺北地區用戶用水需求並提昇用戶供水品質，須確切掌握管網狀況及保持最適壓力，因目前建置監視點數量有限，無法完整呈現供水分區內水壓狀況，期能透過消防
-------------	--

附件 2

	栓裝置水壓測定器取得水壓紀錄後，以繪製等壓線之科學方式分析供水分區水壓分布狀況，並作為後續供水模式改善之參考。 本處已於 98~103 年度分別完成內湖區、大直地區、中永和、安康、新店供水分區及三重、大同、公館供水分區之水壓調查，本年度廣續針對士林北投、民生、長興、南港供水分區辦理水壓調查工作。經初步分析本次調查轄區用戶之用水型態，可分為民生用水 89.65%(含家庭用水 89.12%、學校機關醫療用水 0.53%)、商業用水 10.22%、工業用水 0.12%、農業用水 0.01%。
計畫目標概述	本計畫包含辦理量測點現況調查、消防栓圖卡繪製、作業計畫擬訂、水壓量測作業（含測定器裝置及拆除）、量測資料處理、等壓線繪製及成果報告書編製等相關作業，計畫目標為確實掌握供水分區內水壓分布狀況，並計算平均水壓，以為後續檢討改善低水壓地區參考依據。

三、檢視面向

各題項機關已辦理者，相關資料納為本府研考會進行公共工程中程計畫預算審查依據；尚未辦理者，列為年度複評訪查項目之一，俾利性別觀點落實於計畫規劃設計、執行及評估等各階段。

檢視面向	題項		機關回應
一、性別統計資料蒐集：統計資料蒐集、調查研究。	1	規劃該計畫前，有無蒐集依性別分類的資料和統計數據？	 已辦理 規劃計畫前已針對作業供水分區內用戶蒐集性別資料，統計分析影響之總人口數量及受益族群。（統計數據及資料來源為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104 年 3 月份臺北市人口統計資料）
	2	誰是該計畫主要的預期受益對象？男女比例	1. 計畫預期受益對象，包含臺北市士林區、北投

附件 2

	約多少？	區、松山區、大安區及南港區用戶，約 119,5,090 人。 2. 依臺北市政府主計處統計資料，工程計畫各施作地區人口數及男女比例如下： 士林區：人口總數 290,875 人，男性 140,709 人，女性 150,166 人，男女比例為 48.37%:51.63% 北投區：人口總數 257,896 人，男性 124,558 人，女性 133,338 人，男女比例為 48.30%:51.70% 松山區：人口總數 210,653 人，男性 99,496 人，女性 111,157 人，男女比例為 47.23%:52.77% 大安區：人口總數 314,227 人，男性 147,071 人，女性 167,156 人，男女比例為 46.80%:53.20% 南港區：人口總數 121,439 人，男性 59,321 人，女性 62,118 人，男女比例為 48.85%:51.15% 工程計畫施作地區總人口數 1,195,090 人，男性 571,155 人，女性 623,935 人，男女比例為 47.79%:52.21%。 (※臺北市人口總數 2,705,958 人，男性 1,297,022 人，女性 1,408,936 人，男女比例為 47.93%:52.07%。)
3	規劃設計過程有無充分諮詢、整合不同性別的預期受益者、性別相關團體／專家學者對於該	■ 已辦理， 1. 規劃設計過程聘請性平專家學者陳艾懃老師擔

附件 2

		計畫的意見？	任計畫審查委員，另於 104 年 4 月 21 日召開審查會議。 2. 會議結論： (1) 檢視工程計畫現場作業期程短暫並未停水，對環境（人、交通）影響極小；且供水水壓調查及等壓線應用作業並無針對特殊性別或族群提供不同之服務，受益者為不特定對象，無性別、年齡、職業及宗教之差別對待；另評估表題項 8，可敘明本案不涉及傳播。 (2) 建議北水處應監督工程施作承商對員工之進用及管理措施應符合性別平等工作法等法規規定，宜將性別平等工作法法規精神納入契約內執行。 ☐ 尚未辦理，請說明預計辦理期程及方式。
	4	針對該計畫，事前做過其他哪些性別相關的準備工作？	☐ 無 ☒ 有 蒐集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104 年 3 月份人口統計資料，針對水壓量測作業各區域內人口及男女性別比例資料收集，了解施作範圍內性別比例情形。
二、性別分析：依據性別觀點，擬定調整計畫內容。	5	根據題項 1 至 4 的資料，請問該計畫對於各群體（例如年齡、職業、宗教、障礙程度等等）中的不同性別者，是否有不同的影響？	☐ 有，請簡述對於哪種性別族群有哪些不同影響。 ☒ 無，計畫對於各群體（年齡、職業、宗教、障礙程度等等）中的不同性別均無不同的影響。 請跳答第 7 題。

附件 2

	6	延續上題，請問該計畫如何依據不同性別群體的不同需求，調整計畫內容？	☐ 已辦理，請簡述需求差異情形及對應措施。 ☐ 尚未辦理，請說明預計辦理期程及方式。
三、參與機制：如何讓性別意識融入工程計畫規劃、執行、評估的過程中，如何將訊息傳達給不同背景的女性等。	7	請問規劃與執行該計畫的人，是否具備性別平等相關認知／有沒有參與相關課程？	☒ 是 本項計畫執行人員，科長、股長及監造等人員(4男0女)，自102年1月1日起至103年12月31日止，每年均已完成至少2小時以上之性別主流化課程研習；另本案得標廠商為台灣監測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員工共計35人，男性23人(占65.71%)、女性12人(占34.29%)，而執行本案人員共9人，含男性工程師5人(占55.56%)、女性4人(占44.44%)。 ☐ 否，請註明改進方式及期程。
	8	請問該計畫有無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包括不講本國語言的男女)，採取不同的傳播方法？(註)	☐ 已辦理，請簡述在什麼時候針對哪些對象採取哪種傳播方式。 ☒ 未辦理，依性平專家學者陳艾懃老師之審查意見，本案不涉及傳播。
四、評估：實際執行情形是否符合前述各步驟並達預期效果，或有意意外發展及成果。	9	請問計畫是否符合某項國際性別／婦女議題相關公約，或中央／地方性別相關法規或政策綱領？(例如：消除對婦女一切歧視公約、北京行動綱領、行別平等政策綱領、臺北市女性權益保障辦法等)	☒ 是 屬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函頒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環境、能源與科技」篇之具體措施範疇，並符合其內容。 ☐ 否。
	10	過程是否邀請具性別觀點的學者專家或民間組織，協助監督或評估該計畫？	☒ 是。 本案邀請捷運工程局推薦之工程性別專家學者陳

附件 2

			艾懃老師先行審查，惟現場作業期程短暫並未停水，對環境（人、交通）影響極小；且供水水壓調查及等壓線應用作業並無針對特殊性別或族群提供不同之服務，受益對象無性別、年齡、職業及宗教之差別對待。
--	--	--	---

註：例如，結合其他政府部門、地方或全國性的民間組織，協助把訊息帶給目標對象，或透過連結女性經常使用的網站如求職網站等，傳遞訊息。

四、具體建議事項

有關填寫本表或業務實際執行之疑難，具體建議如下（請條列簡述，並適時舉例）
建議後續於填寫本評估表時，得依計畫性質之不同，採選題作答之方式進行，毋須全部填寫。

註：本表填寫成果，應經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討論通過。